

## 二級運輸主任招聘考試(2012年7月7日) 考生須知

### 重要事項

- (1) 考試安排方面如有改動，會於運輸署網頁(「招聘事宜」一欄)公布。請於2012年7月7日再次瀏覽運輸署網頁。
- (2) 考試開始及結束時間：由下午二時正至四時正。考生必須於開考前15分鐘進入試場就座。開考後30分鐘才抵達試場的考生，不得進場考試。
- (3) 是次考試只在指定日期及時間舉行。由於每個試場的座位有限，任何更改試場的要求，將不被接納。主考員可拒絕讓其他試場的考生進入該試場。考生必須根據邀請信上訂明的時間準時抵達指定的試場應考。
- (4) 考試前不會提供有關考試的參考題目。

### 考試前

- (5) 如有發燒及/或呼吸道感染的症狀，例如咳嗽、流鼻水等，必須在試場範圍內戴上口罩，但為核實考生身分，監考員會在點名時要求考生摘下口罩。
- (6) 必須根據邀請信上所列明的時間準時到達試場。
- (7) 必須攜帶以下物品進入試場：
  - (a) 香港身分證(如考生在申請表上以護照號碼登記，須攜帶護照)和邀請信，以便核實身分。凡未能出示上述身分證明文件者，可能不獲准應考。
  - (b) 文具。試場並無文具供應。
- (8) 計數機及其他附有計算、圖表或文字顯示、具攝錄或網頁搜尋功能的電子儀器，例如電子手帳(PDA)、電子手錶、手提電話、電子辭典、數碼相機和數碼攝錄機等，一律不准使用。

### 考試進行時

- (9) 開考後30分鐘及考試完畢前15分鐘內，考生不可離開試

場。如考生需於其他時間離開試場，必須舉手示意並獲得准許。如未獲准許，考生不得離開座位。考生離開試場後，將不可重返試場。

- (10) 只可將必需和獲准許使用的文具放在桌上。所有其他個人物品，例如：書籍、字典、筆記、紙張、記事簿、手提電話、傳呼機等，必須放在座位下。考生可帶備一個小袋收藏個人物品。考生**不可**在考試期間將任何未獲准許使用的物品（包括手提電話）放在桌上、桌內、身上或衣袋內，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因此，我們建議考生只攜帶必需和獲准許使用的文具到試場。考生的個人物品如有遺失或損毀，運輸署、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及試場恕不負責。
- (11) 在整個考試過程中，考生**必須**關掉手提電話、傳呼機或任何備有發聲功能的物品，否則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 (12) 若考生在考試時 -
  - (a) 意圖或以任何方式與試場內 / 外人士通訊
  - (b) 於試場內攝影、錄影或錄音其考試資格可被取消。
- (13) 考生在考試期間如需要上洗手間，須由監考員陪同。考生**不得**攜帶手提電話、傳呼機、試卷、答題紙或紙張上洗手間。監考員會記錄考生的座位編號及上洗手間的時間。考生將不獲延長考試時間。
- (14) 未經指示，**不得**翻閱試卷及開始作答。
- (15) 作答前，須根據主考員指示，在答題紙上填寫你的考生編號、試場編號及座位編號。
- (16) **不得**以任何形式抄錄試題（包括把試題抄錄在准考證上）。考生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 (17) **不可**把答題紙放在其他考生可以看到答案的位置。
- (18) 必須在試場提供的答題紙上作答。寫在試卷上的答案將不獲評閱。
- (19) 當主考員宣布「夠鐘！請停筆……」，考生應依照指示，立即停止作答。若當時才發覺未填上考生編號、座位編號或試場編號，應待監考員到達其座位附近時，得其允

許方可補填有關資料。任何在答題時間以外提出更改答案的要求，將不被接納。

- (20) 必須小心聆聽主考員的宣布及遵照指示應考。考生如不遵照主考員的指示或本須知內的規定，或以不誠實的行爲應考，或對主考員/監考員粗暴無禮，或多次違反主考員/監考員的合理指示，或在答卷上寫上粗言穢語或不雅字句，**可被取消考試資格**。

### 考試後

- (21) 考試完畢後，考生須留在原位，直至主考員指示後，方可離場。
- (22) 任何試卷、答題紙或紙張，不論是否曾經使用，均不得攜離試場。

### 考試成績

- (23) 考試成績將用作篩選應徵者進入遴選面試的階段，考生將不獲通知考試成績。考生如獲邀參加面試，會大約於2012年8月/9月收到通知。考生如不獲邀參加面試，可視作已落選論。

### 熱帶氣旋/暴雨警告信號

- (24) 一般來說，如天文台發出三號或以下的熱帶氣旋、「黃色」或「紅色」暴雨警告信號時，考試會如期舉行。如天文台發出八號或以上的熱帶氣旋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考試或許會改期。
- (25) 如考生對當日天氣情況有所疑慮，應於赴試場前瀏覽運輸署網頁及留意電台或電視的有關宣布。除非考評局正式宣布由於天氣惡劣，該日的考試需要延期，否則考生應依原定安排應試。若考評局正式宣布考試延期，考試將改於2012年7月28日舉行，詳情將另發信通知考生。

### 其他

- (26) 獲邀參加考試並不代表考生已完全符合二級運輸主任職位的入職要求。考生的學歷或須作進一步審核。

- (27) 在考試場地並無停車位供考生使用。
- (28) 試場範圍內不准吸煙或亂拋垃圾。
- (29) 考生不得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進入試場的辦公室及課室等地方。